

战后日苏关系

(日) 吉泽清次郎 主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



战后日苏关系

〔日〕吉泽清次郎主编
叶冰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

日ソ関係

(根据一九七三年版日本鹿岛和平研究所编
的《日本外交史》第29卷第5章译出)

战后日苏关系

(日)吉泽清次郎主编
叶 冰 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6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十二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875 字数 94,000
1977年6月第1版 1977年6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3171·299 定价：0.31元

内部发行

译 者 说 明

本书根据日本鹿岛和平研究所编的《日本外交史》(1973年版)第29卷第5章译出。原著的主编者吉泽清次郎毕业于东京大学，战前曾任日本驻美大使馆参事、外务省美国局长、驻加拿大公使；战后曾任外务省停战联络局次长、外务次官、驻印度大使等职。

本书叙述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主要是旧金山片面“和约”签订后日本同苏联的关系，其中比较详细地反映了日苏两国恢复邦交的谈判经过。战后日苏关系中关于北方领土的争端是一个十分突出的问题，这个问题直到现在还没有解决。苏修叛徒集团长期以来蛮横霸占原属于日本的齿舞群岛、色丹岛、国后岛和择捉岛，在岛上设立军事基地，顽固地拒绝归还日本，对此，书中也提供了一些材料。日苏两国关系中的错综复杂的矛盾也反映了苏美两个超级大国相互争霸世界的野心。

本书编者站在资产阶级立场上，用资产阶级观点来看待国际问题，如对我国解放神圣领土台湾省以及越南人民的抗美救国战争等问题作了种种歪曲，对伟

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斯大林同志进行了击攻和污蔑，这一切都必须严肃批判。

原著中引用的一些历史文件和谈话纪录，有些同原始资料或我国新华社发表的材料在内容上有出入，译者已将其中出入较大者加注说明，个别无从查对的作了删节，并在其它必要的地方也加了注释。译文错误之处，希读者批评指正。

1976年2月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
第二章 从旧金山和会到组成鸠山内阁期间的 日苏关系	(2)
第三章 日苏恢复邦交谈判的缘起	(7)
第四章 恢复日苏邦交的伦敦谈判	(12)
第一节 日苏商谈伦敦谈判的程序	(12)
第二节 第一次伦敦谈判	
(一九五五年六月至九月)	(14)
第三节 伦敦谈判和国内动向以及赫鲁 晓夫的发言	(37)
第五章 探询美英法三国政府关于领土问题 的意见	(41)
第六章 保守党合并后的日苏谈判问题	(46)
第七章 日苏第二次伦敦谈判	(48)
第一节 日苏谈判再次举行	(48)
第二节 马立克全权代表临时回国	(53)
第三节 日苏谈判中断和松本全权代表 回国	(54)
第八章 日苏渔业谈判的开展	(57)

第一节	苏联部长会议关于限制北洋渔业的决议和日本要求进行日苏渔业谈判	(57)
第二节	河野代表的任命	(59)
第三节	开始举行河野和伊什科夫会谈	(61)
第四节	日苏渔业协定的签署	(66)
第九章 第一次莫斯科谈判		
	(一九五六年七月至八月)	(69)
第一节	决定重光任全权代表的经过	(69)
第二节	谈判的经过	(70)
第十章 第二次莫斯科谈判		
	(一九五六年九月至十月)	(83)
第一节	鸠山首相决定访苏	(83)
第二节	松本和葛罗米柯的信件	(86)
第三节	鸠山全权代表团赴苏	(90)
第四节	第二次莫斯科谈判的经过	(91)
第五节	签署日苏联合宣言	(99)
第六节	国外对日苏谈判达成协议的反应	(106)
第七节	国会审议日苏联合宣言和互换批准书	(108)
第十一章 日苏联合宣言签署后的日苏关系		(109)
	前 言	(109)

第一节	日苏外交关系的建立	(110)
第二节	召开日苏渔业委员会会议	(111)
第三节	大彼得湾内海宣言	(113)
第四节	扣留日本渔船问题以及后来的日苏渔业委员会	(116)
第五节	布尔加宁主席关于缓和国际紧张局势的建议	(117)
第六节	苏联政府关于运入核武器问题的声明	(118)
第七节	苏联政府关于台湾海峡局势的声明	(119)
第八节	苏联政府对《新日美安全条约》的声明	(121)
第十二章	池田内阁组成后的日苏关系	(127)
第一节	米高扬第一副主席来日与赫鲁晓夫致池田首相的亲笔信	(127)
第二节	日苏间围绕禁止核试验问题的争论	(129)
第三节	日苏领事条约与设立领事馆问题	(130)
第四节	围绕越南问题的日苏争论	(132)
第五节	日苏航空谈判达成协议	(133)
第六节	椎名外相访苏	(134)

- 第七节 葛罗米柯外长访日(135)
第八节 日苏定期协商和三木外相访苏(136)
第九节 爱知外相访问莫斯科(137)
第十节 佐藤首相在联合国的演说与苏联的反应(138)
第十一节 第二次日苏定期协商和葛罗米柯外长来日(140)
第十二节 田中内阁组成后的日苏关系(143)

第一章 概 述

自旧金山和约缔结以后到现在约二十年期间的日苏关系，大致可以分为一九五六年十月签署日苏联合宣言以前和以后两段。后一段时期又可按各种标准加以细致划分，也可按照日苏间的局势与总的国际局势划分，如随着签署日苏联合宣言而恢复邦交，修改《日美安全条约》的反应，中国文化大革命之后等等。从苏联国内动态来看，在那期间，独裁了二十年的斯大林逝世，以后采取集体领导制，经济方面则有一九五七年的改革经济管理机构、将利润概念引入经济领域、加强轻工业和消费品的生产、积极开发西伯利亚和远东地区等等。在日本这方面，吉田茂、鳩山一郎、石桥湛山、岸信介、池田勇人、佐藤荣作、田中角荣等内阁首脑相继更换执政。日苏联合宣言就是当时任民主党总裁的鳩山组阁时签订的。国际局势方面发生了对日苏关系影响最大的变动。从所谓美苏激烈对立的冷战时代转入赫鲁晓夫倡议和平共处的时代，还有，由中苏论战和边界争端引起中苏明显的对立等等，也都可认为影响了苏联对日本的态度。

第二章 从旧金山和会到组成鸠山内阁期间的日苏关系

苏联虽然表示反对美国提出的对日和约方案制订程序与英美的条约方案，却接受了旧金山和会（一九五一年九月）的邀请，派代表出席。苏联代表仅一再申述苏联关于对日和约方案的立场，并没有参加签字。

一九五二年一月一日，斯大林主席应共同通讯社的请求，通过苏联驻日代表团，向该通讯社发出了致日本国民的贺词，内容摘要如下：

请转告日本国民：我祝日本国民自由和幸福，并祝他们为了本国的独立，通过自身的英勇战斗，获得完全的胜利。苏联人民完全理解日本国民的苦难，对日本国民寄以深切的同情，同时相信，日本国民能象苏联人民当年做到的那样，求得他们本国的新生和独立。

合众国际社远东分社总经理霍普赖特关于上述贺词曾写道：“东京外交消息灵通人士认为，斯大林主席破例向日本国民发出新年贺词，表示苏联对战后的日本放弃过分严峻的态度。一部分外交界人士设想，为了在目前与日本合作抗拒共产主义侵略的西欧盟国和日本之间打进一个楔子，斯大林主

席的贺词也许是开头第一步行动。西欧驻东京外交官员对斯大林主席的贺词内容都还没有讨论研究，但部分外交官员在答复合众国际社记者的提问时表明了初步的印象，认为这个声明是‘极其特殊的，恐怕具有异乎寻常的重要性’。”

如上所述，苏联没有在旧金山对日和约上签字，所以只要日苏之间尚未重新缔结和约（或尚未发表停战宣言），日苏间的战争状态便没有结束，从而苏联不能有驻日外交使节，另一方面，对日和约生效（一九五二年四月二十八日）以后，盟军为了占领日本在东京设立的对日理事会^①已被解散，该理事会的苏联代表团即没有理由继续存在下去。

一九五二年四月二十三日，在最后一次对日理事会上，苏联代表基斯连科少将提出质问：“据四月二十日《星条旗报》^②所述，盟军最高统帅部于四月二十八日解散，那末对日理事会的地位怎样呢？”代理主席美国代表邦德答复说：“根据必要数签字国批准书的委托，对日和约于四月二十八日生效，在恢复日本的完整主权的同时，包括最高司令官、远东委员会以及对日理事会在内的对日管制制度，全部自然消失。”基斯连科少将表示：“对日理事会是经过英、美、苏三国外长莫斯科会议协商、后来又有中国参加作出决议而设立的。该理事会的撤销是美国政府单方面的新的非法行为。在占领日本期间，美国政府多次严重地违反了《开罗宣言》、《波茨坦公告》、《雅尔塔协定》、一九四二年《联合国家宣言》等各项决议。对日理事会的解散，是美国政府不履行义务的政策之登峰造极的行

① 即盟国对日管制委员会。——译者

② 主要供驻日美军阅读的美国报纸。——译者

为。”

接着，在四月二十八日，苏联驻美大使潘友新向远东委员会主席汉密尔顿递交了与基斯连科声明内容相同的信件，指责随和约生效而解散远东委员会。美国国务院当局于同月二十九日表明自己的观点说：“远东委员会是为了领导驻日占领军机构的特殊目的而设立的，既然占领状态已经消失，委员会便没有存在的理由。”尽管美苏意见分歧，该委员会还是照样自然地消失了。

一九五二年五月三十日，日本政府宣布向前苏联驻东京代表团口头传达如下通知：

对日和约于一九五二年四月二十八日生效，盟国对日本的占领已经结束。随之在日本的盟国最高司令官的地位及其咨询机构对日理事会也同时消失。据此，日本政府认为，对日理事会的苏联代表团自即日起不复存在。

上述通知是由仪典课长田村（幸久）赴东京都港区狸穴的苏联代表团会晤鲁诺夫参事时口头提出的。

在这以前，政府曾考虑通过瑞典政府转达致苏联的通知，为此征求了瑞典政府的意见。瑞典以其并非在苏联的日本利益的代表国为理由，予以拒绝，这才采取了上述的方式。

六月十一日，苏联代表团对日本方面的通知作了如下的答复：

苏联驻日代表团系根据美、英、苏三国外长莫斯科会议、其后又有中国参加作出决定而设立的。对日理事会的解散系违反对日本有关各国的现行国际协定而同日本非法缔结的单独和约相联系，是由美国政府单方面施行的。因此苏联政府认为，日本政府引用单独和约生效一节，不能说明有关苏联驻日代表团的法律根据。

六月十二日，外务省情报文化局又在公布苏联代表团的答复内容时附加了说明：“然而，事实上和约生效后对日理事会即已消失。从而为此派来的苏联代表团理所当然不复存在，苏联方面的主张没有根据。”重新强调苏联代表团的继续存在，并无法律根据。

此后，苏联代表团的行动令人瞩目，该代表团团长基斯连科少将偕同夫人和一名副官于六月二十七日自横滨经香港回国。另外，驻日代表团团员于七月中旬来到外务省传达室，递交了致外务省仪典课的一份形同“团员名单”的文件，这样做有什么意图，迄今不明。

日本政府并未强行采取将前苏联代表团驱逐出境的手段。

以后在苏联，斯大林于一九五三年三月五日逝世，在新任〔苏共中央〕总书记马林科夫领导下，出现了集体领导制，苏联体制有了“解冻”的现象。在亚洲，同年七月签订朝鲜停战协定，次年即一九五四年七月签订印度支那停战协定。

马林科夫总书记于一九五三年八月苏联最高苏维埃会议上所作的报告中说：“……同日本关系正常化的课题已有现实

的意义。”^①，对日本政府未加指责。

莫洛托夫外交部长还于一九五四年九月十三日以答复《中部日本》报社提问的形式，声明调整日苏邦交的时机已经成熟。接着，十月十二日在北京发表的中苏联合宣言虽然象过去一样反复谴责美军留驻日本，但同时却表示中苏都有对日关系正常化的准备。

① 按新华社发表的马林科夫在苏联最高苏维埃第五次会议上的演说为：“……因此，迫切的任务就是恢复远东各国间的正常关系，特别是与日本的关系。……”——译者

第三章 日苏恢复邦交谈判的缘起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日取代吉田茂内阁而组成了的鳩山一郎内阁，把它的政治生命寄托在调整日苏邦交上。另一方面，正如前章所述，苏联方面自一九五三年下半年起缓和了对日本的态度，有迹象表明要积极地做日本的工作，鳩山内阁组成后不久，莫洛托夫简直象迎合鳩山的心意一样，发表了声明（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五日）：“苏联与中国都准备同日本个别单独地进行恢复邦交的谈判。”^① 苏联通讯社也在这篇声明公布前后表明，并不要求废除《日美安全条约》作为恢复邦交的条件。

在东京，前苏联代表团临时团长多姆尼茨基企图同重光外相发生联系，先想同外务省的顾问谷（正元）和参赞加濑（俊一）等人接触，但如前所述，外务省不承认苏联代表团的存在，因而拒绝会见多姆尼茨基。于是，多姆尼茨基通过日苏恢复邦交国民会议（会长为久原房之助）事务局长马岛惣、日苏友好协会的尾形昭二与参议院议员杉原荒太等人谋求直接同鳩

① 按新华社发表的莫洛托夫就对日本关系问题的声明（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六日）中并没有这句话。他只谈到：“……苏联政府关于使对日本的关系正常化的态度，已经在今年十月十二日发表的苏联政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关于对日本关系的联合宣言中表示出来。大家知道，这个宣言表示苏联愿意使同日本的关系正常化，在互利的条件下发展对它的贸易，并且建立文化联系。……”——译者

山首相商谈。

一九五五年一月七日，多姆尼茨基偕同恰索弗尼科夫二等秘书访问东京音羽的鳩山官邸，会见了十分钟左右。当时多姆尼茨基建议的大意为：“希根据关于结束战争状态的宣言，为结束日苏战争状态的恢复邦交进行换文，互派大使，然后再就解决领土、通商、战犯、加入联合国等悬而未决的问题进行谈判。”鳩山首相即对这项建议原则上表示赞同。但以重光外相为首的外务省当局却把鳩山首相会见素不相识的多姆尼茨基并应允他的建议视为轻率行为，重光外相在早一天（一月六日）返回竞选区大分县的船上对记者团发表了谈话，他说：“日本外交第一是同美英两国的协调，第二是同亚洲各国的友好，第三虽是同中苏调整邦交，但要等待时机成熟以后才可自然而然地进行，因而不可轻举妄动。”这同鳩山首相在西下的火车上发表的下述谈话形成对立：“为了结束同苏联之间的战争状态，日本必须采取主动的行动。”鳩山内阁的对苏外交方针，首相持早日达成协议的论点，与外相等人的慎重论相对峙^①。

多姆尼茨基于一月二十五日再次访问鳩山首相官邸，递交了“为日苏邦交正常化准备开始谈判”云云的公函。此外，苏联政府也通过莫斯科广播宣称，同月二十九日多姆尼茨基受苏联政府委托递交了公函。

上述多姆尼茨基公函在众议院解散（一月二十四日）后的日本政界中立即引起了比过去更广泛的巨大波动，重光外相在鳩山首相给他看了公函的内容后表示意见说：“苏联果真怀

① 见松本俊一：《通往莫斯科的彩虹》。——原注